

申 請 書

茲申請貴機關收容人(編號/姓名)_____，因其

(親屬關係/姓名)_____過逝，擇定於____年____月

日____時____分，於 喪宅 其他:(_____)

舉行家祭，隨即引

發安葬，懇請貴機關准予同意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前返家奔喪。

此 致

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

申請人姓名：

(附身分證正、反兩面影本)

蓋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與收容人關係：

聯絡電話：

申請人住址：

探視地點住址：

是否願意負擔交通費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應備文件確認：死亡證明書正本、訃聞、足資證明收容人與亡者關係之文件